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公示信息

沈阳市第一四三中学位于沈河区南乐郊路107号的新建学校食堂和多功能报告厅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沈阳市第一四三中学位于沈河区南乐郊路107号新建食堂和多功能报告厅项目的规划用地性质为中小学用地，面积1664平方米。建设单位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0年8月27日—2020年9月4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1）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行政审批科 024—24161605

建设单位：沈阳市第一四三中学， 024—24811625

设计单位：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138 8919 7136

（2）信函请邮寄至：沈河区万柳塘路107号。

（3）电子邮箱：shenheguituju@163.com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沈河分局
2020年08月27日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

表1

填表日期：2020年08月27日

建设单位	沈阳市第一四三中学				设计单位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名称（公章）		名称（公章）			资质等级（建筑、规划）		建筑甲级		
	项目地址	沈河区南乐郊路107号	联系人	韩松		资质等级（建筑、规划）	建筑甲级	联系人	苗建明	
	开发资质证号		联系电话	18512439143	设计资质证号	A152007610	联系电话	13889197136		
建设用地面积 (m ²)	1664				商业面积 (m ²)	-		商业比 (%)	-	
总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m ²)	529.61		基底面积 (m ²)	529.61		建筑密度 (%)	31.9%		
	地下 (m ²)	978.89		绿地面积 (m ²)	-		绿地率 (%)	-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m ²)	529.61		容积率	0.79		停车位 (个)	50		
	地下 (m ²)	775.39		栋数	1		地上 (个)	50		
总建筑面积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529.61		食堂建筑面积 (m ²)	529.61		地下 (个)	-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978.89		地下报告厅建筑面积 (m ²)	978.89					

鸟瞰图

